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未来的 12 个月内，拟向关联方重庆佩特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佩特”）销售风电风机变流器产品，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

由于公司董事长许泓、副董事长郭孟榕、董事石朝珠兼任重庆佩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 2011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许泓、郭孟榕、石朝珠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重庆佩特电气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0 日
- 3、注册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龙山路68号29幢
- 4、法定代表人：刘忠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560 万元
- 6、经营范围：研发、制造、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变流器、大功率电力电子设备、机电及配套设备。

7、关联关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0%的企业(不合并报表)，本公司董事在重庆佩特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8、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2.95	418.97
负债总额	0.11	-31.73
净资产	542.84	450.70
项目	2010 年度	2011 年 6 月 30 日末(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17.16	-92.14
净利润	-17.16	-92.14

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金额。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其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有助于公司拓展在风电市场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并可以节约和降低市场费用、降低交易方信用风险。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开展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2011 年初至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海得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重庆佩特销售产品，交易金额累计达人民币 215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重庆佩特电气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开展正常的经营活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权益。公司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许泓、郭孟榕和石朝珠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为提高市场响应和服务的及时性,依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对于未来连续的 12 个月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批。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9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